

# 新竹縣議會第 20 屆第 7 次定期會

## 第 19 次會議紀要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15 時 6 分

會議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

張鎮榮、王炳漢、邱靖雅、吳旭智、林禹佑、朱健銘、鄭美琴、  
林碩彥、蔡志環、歐陽霆、張珈源、陳凱榮、蔡蕙鎧、何建樺、  
甄克堅、羅美文、陳栢誠、吳菊花、吳傳地、何智達、徐瑜新、  
羅仕琦、呂宛庭、范曰富、張良印、陳星宏、黃豪杰、彭余美玲、  
鄭朝鐘、上官秋燕、楊昌德、林昭錡、邱坤桶、王辰翔、林秉君、  
劉建民、張益生

列席人員：

縣政府：

民政處處長：陳建淳

人事處處長：陳美志

政風處處長：連心蘭

主計處處長：黃訓佳

地政處處長：陳杰煙

社會處處長：陳欣怡

勞工處處長：湯紹堂

農業處處長：傅琦嫩

高齡長照處處長：許瑜庭

警察局副局長：邱幼媚

稅務局局長：黃國峯

環境保護局局長：蕭宏杰

動物保護防疫所所長：何志豐

新竹瓦斯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邱世昌

新竹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詹皓智

原住民族行政處處長：雲天寶

財政處處長：彭惠珠

工務處處長：戴志君

產業發展處處長：陳盈州

交通處處長：姜禮仙

行政處處長：周秋堯

傳播行銷處處長：蔡宜綾

數位發展處處長：劉奕帆

教育局局長：蔡淑貞

消防局局長：陳中振

衛生局局長：殷東成

文化局局長：朱淑敏

本會：

秘書長：余金勳

法制室主任：劉守裕

議事組主任：吳建河

記錄：曾稚椀、羅文君

主席：張鎮榮議長

余秘書長金勳：

一、應出席局處長已公文向本會請假的有警察局林局長建隆，由邱副局長幼媚代理列席。

二、出席議員已達開會法定人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宣告開會。

報告今日議程及確認。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確認。

今日議程：

上午：縣政總質詢

- 一、范曰富議員。(書面另錄)
- 二、張益生議員。(書面另錄)
- 三、王炳漢副議長。(書面另錄)
- 四、張鎮榮議長。(書面另錄)

下午：審議縣府及議員提案：

縣府法規提案：

一、民政類法規案 20 號：

案由：制定「新竹縣殯葬管理自治條例」草案，敬請審議。

審議結果：全案共計四十條條文，修正通過條文如下：

- (一) 第九條前段位於「山地鄉」之公墓，修正為「原住民族地區」之公墓，說明欄亦同。
- (二) 第二十八條中段於每年一月、七月底前將「上」半年度會員異動名冊彙報本府備查，修正為「前」半年度。
- (三) 第三十三條前段「殯葬設施經業」修正為「殯葬設施

經營業」。

- (四) 第三十四條中段未於每年一月、七月底前將「上」半年度會員異動名冊彙報本府備查，修正為「前」半年度，說明欄第1點亦同。

其餘條文均照案通過，全案完成三讀會審議。

散 會：16 時 21 分